

达州市莲花湖西片区III B12-2地块规划指标调整方案

公示说明

《达州市莲花湖西片区III B12-2地块规划指标调整方案》是在《达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达州市莲花湖西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指导下，根据《达州市助力房地产企业纾困十二条措施》文件精神，对莲花湖西片区III B12-2地块规划指标进行的调整，该调整方案已经达州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十九次常务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公示，征求社会公众意见。若对此调整方案有异议或者疑问者，请与我局联系。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4月7日

公示时间：10天

公示地点：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官网、达州市城市规划馆内、III B12-2地块现场。

公示期限：2024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17日

项目名称：达州市莲花湖西片区III B12-2地块规划指标调整方案

项目概况：

达州市莲花湖西片区III B12-2地块南临元九大道、达州嘉祥学校，东侧为达州莲花湖宾馆。根据《达州市助力房地产企业纾困十二条措施》文件精神，对莲花湖西片区III B12-2地块建筑限高进行调整。

调整内容：

经论证研究，对莲花湖西片区III B12-2地块规划条件中的建筑限高由36米调整为54米，其他规划指标不变。

附注：

1. 陈述申辩意见反馈方式：

(1) 信函反馈意见：请邮寄至达州市通川区西外镇凤凰大道386号（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土空间规划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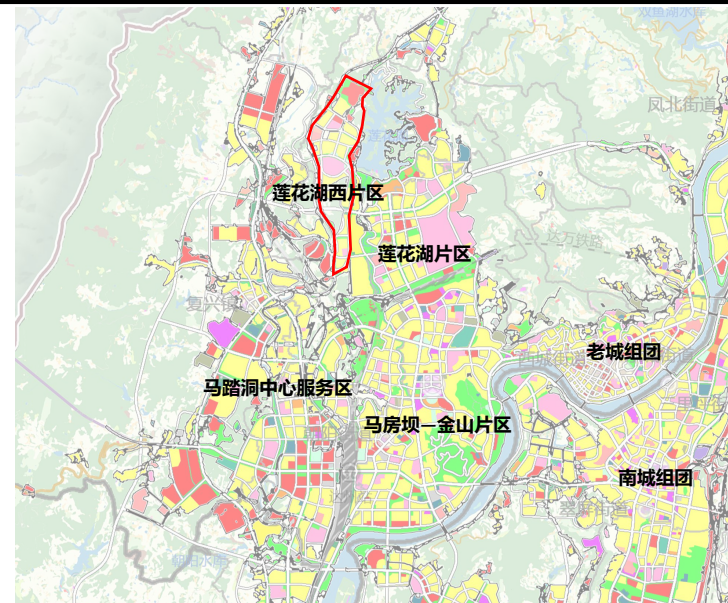
(2) 咨询电话：0818-2143757

2. 有效反馈意见期：信函反馈意见邮戳日不应超过公示期限最后一天，逾期视为无效意见，不予采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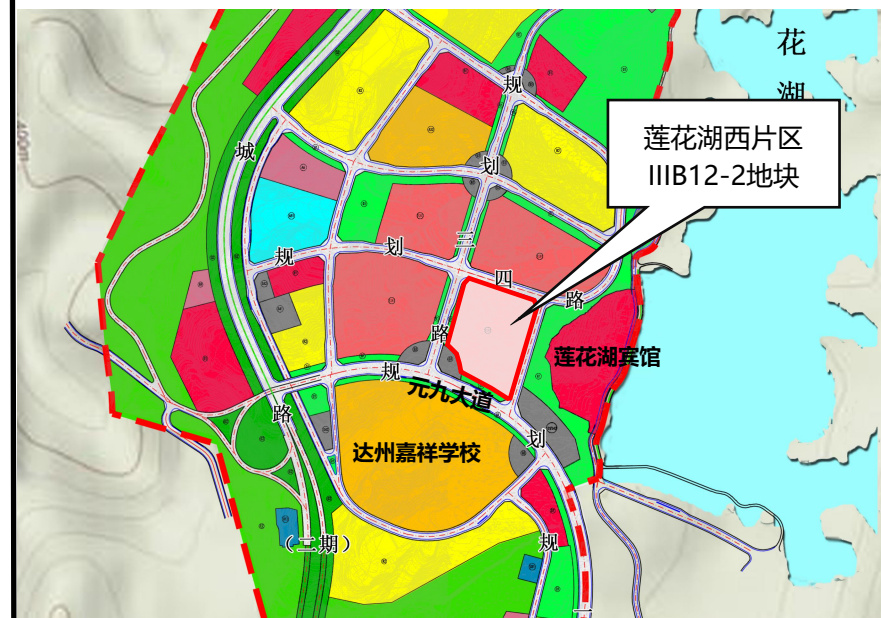
3. 有效反馈意见：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如反馈意见不准确或不完整、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 查询网址：<http://zrzyj.dazhou.gov.cn/>

片区区位示意图



拟调整地块位置示意图



地块编号		地块面积	用地性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
莲花湖西片区 III B12-2	调整前	40002 m ²	商住用地	≤ 1.5	≤ 30%	≥ 30%	36 m
	调整后	40002 m ²	商住用地	≤ 1.5	≤ 30%	≥ 30%	54 m